

宝鸡中学体育及教学场地防滑维修改造工程 2 标段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委托单位：宝鸡中学

施工单位：陕西红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07 月 24 日

工程承包合同

宝鸡中学体育及教学场地防滑维修改造工程 2 标段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宝鸡中学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陕西红灿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承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宝鸡中学体育及教学场地防滑维修改造工程 2 标段
- 2、工程地址：高新大道 29 号
- 3、工程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07 月 25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08 日

合同工期：15天（除甲方原因影响施工进度，如未按时将水电接通，停电停水，甲方变更设计及不可抗力等因素之外，因乙方施工组织安排不当等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每推迟一天按合同价千分之五处罚。）

三、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乙方应按国家施工标准规范组织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凡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而产生的返工、维修等问题，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及相关责任。本工程所用主材必须为国内一线品牌，辅材符合绿色、环保、无甲醛要求。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有关规定，并有出厂合格证及必要的出厂检验报告，乙方所购材料必须按投标报价书所要求质量购买，经双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四、工程价款的计价方式

1、工程价款：本工程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伍仟壹佰柒拾壹元玖角捌分（小写）¥ 795171.98元，承包总价包含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利润、税费等所有费用。

2、工程结算价确认：工程价款以双方合同确认的承包总价款为准，综合单价不得调整，设计变更及签证除外。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结算及质保期：

1、支付方式：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按要求做好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备料款；工程完工，甲方再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决算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甲方按决算价支付乙方剩余全部工程款。乙方按决算价的 3%交质保金，质保期满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全额退还质保金，不计利息。

2、质量约定：质保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维修工程质保期贰年，质保期内如因施工方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监理：

由甲方委派杨红斌为工程监理现场代表，其职责是：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对原材料及工程质量问题行使监督权。

工程监理现场代表需要取得甲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批准才能行使职权，乙方应服从现场代表的监督和管理，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涉及工程价款增减等方面的变动应征得甲方同意并经甲方、乙方及监理代表三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实施。

由乙方委派张勤军为工程现场负责人，其职责是负责本工程安全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材料控制以及设计变更，工程价款方面的变动等。

七、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协调各方面关系，确保乙方顺利进场施工。
- 2) 指定专人现场管理、监督工程进度和质量。
- 3) 配合乙方处理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 4) 乙方施工期间用水、用电等方面的需求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 5) 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应及时给予回复，不得无故拖延。
- 6) 在乙方按合同完成工程后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

2、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按工程内容及甲方要求合理安排组织施工，派出有组织施工和协调能力的领队指挥现场施工，确保工程进度及质量。

- 2)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管理，施工期间与甲方保持沟通与联系，确保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和工期符合要求。
- 3) 按施工规范采取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做好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维护现场环境卫生，及时清运现场垃圾。
- 4) 自竣工验收之日起维修工程贰年内出现质量问题，防水工程五年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 5) 乙方承建的工程如因乙方原因验收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应返工，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安全管理与文明施工

1、乙方负责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和现场管理工作，施工期间所有乙方施工人员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发生任何意外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与甲方无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必须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有关规定，重视员工的安全文明意识教育，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范和文明施工要求，严格遵守门禁管理和校园车辆管理要求，施工期间不得对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活动造成影响。

3、在乙方施工期间，做好防护和保护措施，爱护校内公共财物，节约用水用电，如有损坏或人为破坏，照价赔偿。

九、工程变更

1、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必须经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认可后方可进入竣工结算。

2、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引起的工程量增减及费用变化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确认。

3、甲乙双方确认增加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价款作为追加合同价款，与工程款同期支付。

十、竣工验收与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工程技术档案资料贰套。甲方接到乙方工程结算书后，及时审计结算，支付余款。

十一、合同份数及其他

1、本合同壹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年7月24日

乙方单位盖章：

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年7月24日